

证券代码：873378 证券简称：卡尔斯 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

天津宝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天津宝鑫企业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，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合伙企业填写

企业名称	天津宝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合伙类型	有限合伙
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	朱志强
设立日期	2016 年 7 月 8 日
实缴出资	2290.50 万元
住所	天津市宝坻区九园工业园区兴园道 5 号 518B 室
邮编	301800
所属行业	金融业
主要业务	持股平台，持股公司股份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20224MA05KD8K0P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
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
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
企业名称	天津宝鑫企业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合伙类型	有限合伙
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	朱志强
设立日期	2016 年 7 月 4 日
实缴出资	1527 万元
住所	天津市宝坻区九园工业园区兴园道 5 号 518A 室
邮编	301800
所属行业	金融业
主要业务	持股平台，持有公司股份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20224MA05KD5Y6L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
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
对象	
----	--

（二）自然人填写

姓名	朱志强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7 年 9 月至今，担任公司董事长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：阀门系列产品研发、生产及销售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天津市宝坻区大白街道九园工业园三号路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：直接持股 38.73%，间接持股 23.83%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是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是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是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是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是	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是	
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姓名	王志坚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7 年 9 月至 2024 年 5 月，担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	
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：阀门系列产品研发、生产及销售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天津市宝坻区大白街道九园工业园三号路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：直接持股 32.02%，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是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否	
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（三）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

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		
股权关系		朱志强持有天津宝鑫 1.77%、天津宝赢 25.87% 的份额；王志坚持有天津宝鑫 98.23%、天津宝赢 1.77% 的份额
资产关系	无	
业务关系	无	
高级管理人员关系	有	朱志强担任天津宝鑫、天津宝赢的执行事务合伙人

（四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

1、一致行动主体包括：朱志强、天津宝鑫、天津宝赢；

2、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：

☐ 签订协议 ☐ 亲属关系 ☒ 其他

4、其他应披露的事项：朱志强担任天津宝鑫、天津宝赢的执行事务合伙人。

二、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	朱志强、王志坚、天津宝鑫、天津宝赢	
股份名称	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	
股份种类	人民币普通股	
权益变动方向	减持	
权益变动/拟变动时间	2024 年 5 月 22 日	
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(权益变动前)	合计拥有权益 101,008,994 股，占比 94.58%	直接持股 75,558,994 股，占比 70.75%
		间接持股 0 股，占比 0%
	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5,450,000 股，占比 23.83%
所持股份性质 (权益变动前)	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,779,827 股，占比 25.08%
	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4,229,167 股，占比 69.50%
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(权益变动后)	合计拥有权益 66,808,194 股，占比 62.56%	直接持股 41,358,194 股，占比 38.73%
		间接持股 0 股，占比 0%
	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5,450,000 股，占比 23.83%
所持股份性质 (权益变动后)	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,347,152 股，占比 17.18%
	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8,461,042 股，占比 45.38%
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(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)	无	不适用

三、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

（一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

权益（拟）变动方式 （可多选）	☐ 通过竞价交易 ☐ 通过做市交易 ☐ 通过大宗交易 ☐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☐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☐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☐ 执行法院裁定 ☐ 继承 ☐ 赠与 ☒ 投资关系、协议方式 ☒ 其他
	2024 年 5 月 22 日，朱志强和王志坚签署《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解除协议》，自协议签订日起解除一致行动协议；同日，天津宝赢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由王志坚变更为朱志强。上述事项变更后，朱志强直接持股 38.73%，通过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天津宝鑫、天津宝赢间接持股 23.83%，合计持股 62.56%，依其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，同时朱志强担任公司董事长。因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朱志强、王志坚变更为朱志强。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由 94.58% 变更为 62.56%。

（二）权益变动目的

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自愿，通过解除一致行动协议和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方式实现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四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	朱志强、王志坚、天津宝鑫、天津宝赢
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不适用

批准程序	不适用
批准程序进展	不适用

五、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乙双方一致同意，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，解除《一致行动协议书》及《一致行动协议书补充协议》。

六、其他重大事项

（一）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，控股股东发生变动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。

（二）其他重大事项
无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解除协议》
《天津宝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营业执照》

信息披露义务人：朱志强、王志坚、天津宝鑫企业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天津宝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
2024 年 5 月 24 日